县城管局2020年人大建议、政协提案

办理情况汇报

我局高度重视人大建议、政协提案办理工作，特别是今年，我们坚持从深入贯彻落实十九大历次会议精神和执政为民的高度来认识建议、提案办理工作的重要性，并结合我局实际工作，把建议、提案办理作为推动各项工作的动力，融入到全局的中心工作中，切实做到领导亲抓、上下联动、协调办理，既提高了办理的质量和效率，又促进了各项工作的不断发展。现将我局2020年建议提案办理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2020年我局共办理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建议和县政协九届三次会议提案14件，其中：人大建议7件，政协提案7件，全部为主办案件，内容多涉及道路交通秩序、城市品质提升和县城区停车难等问题上述建议提案已全部征求委员意见并按时答复完毕。

二、提高认识，加强组织领导

　　县城管局本着依法接受监督、对人民高度负责的态度，按照县政府要求，做到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应。局党组召开了专题会议，对人大建议、政协提案办理工作进行安排部署，按照提案内容进行清理、分类和交办，层层动员，及时将建议、提案交办到各承办单位，明确承办科室负责人为第一责任人，各分管领导及时督促建议、提案的办理，把4-6月份确定为建议提案集中办理月，明确要求在6月20日前完成建议、提案书面答复，在9月20日前办结。做到了有部署、有督导、有落实。各承办科室都把建议、提案办理工作作为一项严肃的政治任务摆到突出位置，制定工作计划，建立工作台账，明确每件建议、提案的责任人、办理时限和具体要求，确保办理工作落到实处。在办理中，各承办单位切实按照要求，高度重视，从求真务实的角度去审视每一件建议、提案，力求答复全面而有针对性，不答非所问。对多年提出的相似问题，通过创新思路和视角，写出新情况、新进展、新办法，不与往年简单重复。同时，坚持实事求是、开诚布公，抓住问题核心，直接回应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的关切，不笼统空洞，认真回答代表提出的相关问题。

　　三、明确目标，切实落实责任

　　局党组对建议、提案办理工作提出明确要求，一是办理时间上，按照要求将书面答复材料报送县政府审核。二是办理质量上，要求做到办前走访，办中调查，办后反馈，并要求做到“四个不放过”，即不作调查，应付差事，不正面回答问题的不放过，能解决而未解决的不放过，已承诺解决而未解决的不放过，代表、委员不满意的不放过。三是办理责任上，局党组建立健全责任体系，局党组书记、局长为总责任人，对建议、提案办理工作负总责；各分管局长负责建议、提案办理的协调，答复件的审定、与代表、委员见面征求意见的整改落实和督办检查等工作；各承办科室负责人负责建议、提案答复件的初审、见面征求意见的组织协调和征求意见的整改落实等工作。局党组定期调度建议、提案办理情况，督促相关科室切实落实责任、及时办理，对进展缓慢、没有成效的通报批评。

　　四、注重实效，确保办理质量

为确保人大建议、政协提案办理工作质量，在办理建议、提案过程中，我们遵循“正确认识、准确理解、办理到位”的原则，正确理解建议、提案愿望和意图，加深对人大建议、政协提案内容的认识和把握，认真对建议、提案进行综合分析,深入了解建议、提案的背景，找准问题的关键所在，增加解决问题的针对性，做到能解决的措施明确，暂时不能解决的解释到位，确保办理质量。一是科学调度部署，及时掌握进度。局党组多次听取建议、提案办理情况汇报，及时掌握建议、提案办理进度，反复强调办理要求，并针对建议、提案办理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督促相关科室加快办理进度，确保任务完成。二是深入调查研究，力求客观实效。对今年承办的人大建议、政协提案，我局在往年工作基础上，提出了更高要求，对每件建议提案从审阅、交办、调查、协调、答复等环节抓好落实，加强调查研究。要求各承办处科室、事业单位在办理建议、提案时，多调查研究、多听取群众意见，务必注重客观、讲究实效。三是加强联系沟通，确保办理质量。对一些涉及两个以上科室共同办理的建议、提案，明确牵头科室，主动作为，协作办理，确保了办理质量。

五、注重总结交流，明确努力方向

我局对建议提案的办理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绩，但与人大代表、委员们的要求还有一定距离，与人民群众的希望还存在一定差距。下步工作中，我们将进一步加强与市人大、市政协及各位人大代表、委员们的联系，虚心接受监督指导，对办理工作中遇到的新情况、新问题，我们将有针对性地开展深入调研，采取有效措施，进一步完善办理工作。继续加大对议案建议提案办理的跟踪调查，及时向各位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反馈督办进展情况，将代表和委员们提出的建议落实在今后的工作中。

 宜良县城市管理局

 2020年9月14日